

## 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 
聯絡人：高瑄侖  
電話：02-7712-9035  
Email：hpkao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2月23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05002136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環署毒字第1050012242B號 草案總說明及逐條說明、環署毒字第1050012242C號(1050021363\_Attach1.pdf、1050021363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檢送「毒性化學物質專業技術管理人員設置及管理辦法」草案預告影本，並附草案總說明及逐條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署105年2月15日環署毒字第1050012242C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係依行政程序法規定踐行法規草案預告程序，以廣泛周知各界對於草案內容惠予提供相關意見或修正建議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三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

\*1050021363\*